



重訂
小學纂註

外篇

利

□ 13
3853
3



1713
3853
3

小學卷之五

高愈纂註

外篇

說見內篇

詩曰天生烝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

孔子曰為此詩者其知道乎故有物必有則民

之秉彝也故好是懿德歷傳記接見聞述嘉言

紀善行為小學外篇

好傳行並去聲。陳恭愍曰歷考漢魏晉南北朝隋

唐之傳記承接五代宋之見聞凡言之本乎物則民彝者善行也則紀之所以合內篇而為小學之全書也學者讀內篇而遠師虞夏商周之聖賢讀外篇而近師漢唐宋之君子盛德大業於是乎在矣可以為童稚之習而忽之

嘉言

<2005-5124>

哉。

嘉言第五

嘉善也。此篇述漢以來賢者之善言。以廣立教明倫敬身三者。其敘次各有條理。不以世代為先後。學者詳之。凡九十一章。

橫渠張先生曰教小兒先要安詳恭敬。

先生名載。字子厚。宋

鄒縣人。諡明。從祀孔廟。橫渠其所居也。安安徐詳。詳慎合恭與敬。四者皆小學涵養本原之事。內篇所教衣無撥足無蹶坐必安。執爾顏即安詳恭敬意也。今世學不講男女從

幼便驕倚壞了。到長益凶狠。只為未嘗為子弟之

事。則於其親已有物我。不肯屈下。病根常在。又隨

所居而長。至死只依舊。

長上聲。後同上為去聲。倚即大學傲倚之情。亦因

侈肆。怠於為禮。非專懶惰也。驕倚者安詳恭敬之反。其極則至於凶狠矣。壞謂壞其質性。病根驕倚之病根也。於親已有物我。而不肯屈下。則視他人可知。而其病不可勝言矣。為子弟則不能安灑掃應對。接朋友則不能下朋友。有官長

則不能下官長。為宰相則不能下天下之賢。

此言病根

隨所居而長也。安安意。甚則至於徇私意。義理都

喪也。只為病根不去。隨所居所接而長。

喪為並去聲。

徇從也。謂從私意而為之。全不顧義理也。按攢渠先生所言驕倚。蓋古之傲字盡之。丹朱之惡也。以傲象之不仁。而欲殺兄也。以傲所謂病根常在。至死依舊者。皆傲之為耳。夫為子弟而安灑掃應對也。則父母必怒之。接朋友而不下朋友。有官長而不下官長也。則朋友必疎之。官長必斥之。至

為宰相而不下天下之賢則天下之賢必遠之亦無一可者矣故曲禮首戒曰傲不可長是知古人之惡傲也甚矣橫渠之意蓋本於此○楊文公家訓曰童稚之學不

止記誦養其良知良能當以先入之言為主公名億字

大年諡文宋太宗時浦城人先入謂自幼所習聞者程子曰人之幼也知思未有所主則當以格言

至論日陳於前使盈耳充腹久自安習日記故事若固有之後雖有譏說搖惑不能入也

不拘今古必先以孝弟忠信禮義廉耻等事如黃

香扇枕陸績懷橘叔敖陰德子路負米之類只如

俗說便曉此道理久久成熟德性若自然矣扇平

日記故事每日皆記前人已往之事所以擴其知識者也○黃香字文強漢江夏人九歲喪母事父

竭力致養暑則扇枕席冬則以身溫被陸績字公紀年六歲見袁術術出橘績私懷三枚拜辭墮地謝曰欲歸遺母術大奇之叔敖即孟子書孫叔敖也兒時出遊見兩頭蛇殺埋之歸而泣母問故對曰聞見兩頭蛇者死嚮者見之恐去母而死也母曰蛇安在曰恐他人又見殺而埋之矣母曰吾聞有陰德者天報以福汝不死也後為楚相子路事二親嘗負米百里之外親沒後為楚大夫列鼎而食嘆曰雖欲為親負米何可得也按孝弟忠信禮義廉耻八者人之大行也而必自幼有先入之言則將習聞於耳而漸與之一當其未冠

笄也昧爽而朝佐長者視具又凡出入飲食皆後長者是先習以孝弟也又曰志無虛邪曰常示無詐是先習以忠信也又八年而男女不同席不共

食是先習以禮義也又勤說雷同分而求多皆有戒是先習以廉恥也然則古人於此八者不特自幼使聞之詳抑亦使行之熟矣由此長而事君親

交朋友歷事變何至有傲狠欺詐輕猥無恥者乎

嘉言 廣立教二

後世失古人之教。故楊文公欲以古今故事。優柔而漸漬之。庶幾合古人之意云。○明道

程先生曰。憂子弟之輕俊者。只教以經學念書。不

得令作文字。子弟凡百玩好。皆奪志。至於書札。於

儒者事最近。然一向好著。亦自喪志。好俱去。聲著直畧切喪去。

聲。先生名灝。字伯淳。宋河南人。諡純公。從祀孔

廟。文潞公題其墓曰。明道先生。輕俊氣輕浮。而才

俊秀也。聖賢之心。盡在於經。惟教以經學讀書。則

可收其放心。於道知所向。若徒令作文字。則離章

繪句。日空一世。心愈放。而離道愈遠矣。奪志奪其

求道之志也。札。小簡。蓋作文字以通往來者。按

程子嘗言。文字非專好之。則不工。然好之而志局乎此。安能與天地同其大也。○伊川程

先生曰。教人未見意趣。必不樂學。欲且教之。歌舞

如古詩三百篇。皆古人作之。如關雎之類。正家之

始。故用之。鄉人用之。邦國日使人聞之。此等詩。其

言簡奧。今人未易曉。別欲作詩。略言教童子。灑掃

應對。事長之節。令朝夕歌之。似當有助。樂易並去聲。長上聲。

令不聲。伊川地名。在今河南府。先生名頤。字正

叔。諡正公。同兄明道先生。從祀。關雎為正家之始

者。以其和樂而恭敬。夫婦先正也。夫婦正。則父母

順。兄弟宜。家無不正矣。人各有家。家各宜正。故鄉

人邦國皆用之。簡。謂辭簡奧。謂意深。朱子曰。嘗疑

曲禮。衣無撥。足無蹶。將上堂。聲必揚。將入戶。視必

下。等。皆是占人教小兒語。按凡物之善感人者。莫

如聲。而聲之善感人者。莫如詩。伊川先生所言。即

小學

卷五

嘉言

廣立教

四

人品之上下。何者是聖賢所為之事。何者是下愚所為之事。向善背惡。去彼取此。此幼學所當先也。

別音。籠背音佩。公名瓊。號了翁。諡忠肅。宋徽宗時延平人。嘗以論蔡京兄弟謫。遠州。蓋先善惡之分。如白黑。則一向。顏子孟子。亞聖也。學之雖未至。一背。而入品判矣。

亦可為賢人。今學者若能知此。則顏孟之事我亦可學。

此以下。言聖賢之事當向而取也。按周子曰。志伊尹之所志。學顏子之所學。蓋以一體。

用言之。此則不及經世。故止言顏孟。言溫而氣和。然學顏孟而伊尹之志在其中矣。

則顏子之不遷。漸可學矣。過而能悔。又不憚改。則顏子之不貳。漸可學矣。知埋鬻之戲。不如俎豆。念

慈母之愛。至於三遷。自幼至老。不厭不改。終始一

意。則我之不動心。亦可以如孟子矣。鬻音育。埋

見第四卷。不厭不改。謂不厭倦而改其志也。若夫立志不高。則其學皆

常人之事。語及顏孟。則不敢當也。其心必曰。我為

孩童。豈敢學顏孟哉。此人不可以語上矣。先生長

者見其卑下。豈肯與之語哉。先生長者不肯與之

語。則其所與語皆下等人也。言不忠信。下等人也。

行不篤敬。下等人也。過而不知悔。下等人也。悔而不知改。下等人也。聞下等之語。為下等之事。譬如

坐於房舍之中。四面皆墻壁也。雖欲開明。不可得

矣。夫音扶。語上之語去聲。長並上聲。行去聲。此言下愚之事。當背而去也。四面而墻壁。謂耳目塞

塞。無知識也。閉而明之。在立志以師顏孟而已。

以上五章。皆古人之言。教子弟於幼稚者也。蓋

自胎教不行。則教子弟者。止自幼稚始。而先要安

詳恭敬。禁其驕惰。以除其病根。主於先入之言。以

培其善脈。次而經學讀書。以開其識。勿作文字。以

養其心。歌詩舞蹈。以發其趣。而又嚴別人品高下。

以顏孟為的。而祈必至之。○馬援兄子嚴。敦。並喜

家養之功。亦幾於盡矣。

譏議。而通輕俠客。援在交趾。還書。誡之曰。吾欲汝

曹聞人過失。如聞父母之名。耳可得聞。口不可得

言也。俠音協。馬援字文淵。漢光武時茂陵人。嚴

敦。援兄二子名。喜譏議。喜譏議人得失也。權

力輔人曰。俠。通輕俠客。交通輕薄遊俠之客也。交

趾。郡名。卽今安南地。在廣西雲南界。汝曹。汝輩也。

父母之名。可聞不可言。聞人過失。如好議論人短

此。則言不妄發。无妄之災可免矣。

長。妄是非正法。此吾所大惡也。寧死不願聞子孫

有此行也。好惡行並去聲。正法。國家之正法也。議人短長。則招尤。妄刺國法。則招戮矣。

此誠其兄子。龍伯高敦厚周慎。口無擇言。謙約節

儉。廉公有威。吾愛之重之。願汝曹效之。伯高名。述。京兆人。敦

厚。不薄也。周慎。不疎也。無擇言者。出言皆善。無煩

之重之不願汝曹效也。好去聲樂並音洛。季良名保清濁無失謂不辨人

清濁待之皆無所失也。以入受其恩而名顯聞故交喪數郡皆至。效伯高不得猶

為謹救之士。所謂刻鵠不成尚類鶩者也。效季良

不得陷為天下輕薄子。所謂畫虎不成反類狗者

也。救音敕鶩音木。救猶慎也。鶩鴨也。陷為輕薄子者以浪交匪類易如無賴所為也。鵠鶩小相

類虎狗絕不同故借為得失之喻。○漢昭烈將終

此誠其兄子通輕俠客之失也。○漢昭烈將終

救後主曰勿以惡小而為之勿以善小而不為。昭烈

對先主名備救戒也。後主昭烈子禪也。○諸葛武

侯戒子書曰君子之行靜以修身儉以養德非澹

泊無以明志非寧靜無以致遠。行去聲。武侯名

陽隆中。後為昭烈相。蓋靜為動本。養於喜怒哀樂

未發之前則所發無不善而身足以修。周子嘗言

主靜意亦如此。儉簡素也。聲色外誘不為汚染則

德足以養澹泊即儉之德也。寧靜即靜之修也。非

澹泊則心不清故無以明志。非夫學須靜也。才須

學也。非學無以廣才。非靜無以成學。惰慢則不能

研精。險躁則不能理性。年與時馳意與歲去。遂成

枯落。悲嘆窮廬將復何及也。惰音涖復去聲。此

要也。才必待學。學必待靜。則靜之要可知。惰逸淫

也。慢放縱也。險僻拘也。躁急迫也。四者皆不靜所

致。研精窮其妙理也。理性治其德性也。研精則理

明。理性則德固。而後君子之學以成。反是則失之。

矣。壯盛之年與時而俱馳。白強之意與歲而俱去。枯落如草木之枯槁而籜落也。此不靜而學無成者。悲歎。蓋自傷其德業無一有。而徒虛生。於世耳。真文忠公曰。孔明此書真格言也。柳玘

嘗著書戒其子弟曰。壞名災已。辱先喪家。其失尤

大者五。宜深誌之。玘辨平聲喪去聲。玘字直清。唐柳公綽孫仲郢子誌記也。

其一。自求安逸。靡甘澹泊。苟利於已。不恤人言。不恤。也。恤憂也。好安逸而惡澹泊。則凡有利於已者。皆不顧人言而為之矣。此不勤儉之失。其二。

不知儒術。不悅古道。懵前經而不耻。論當世而解

頤。身既寡。知惡人有學。懵音蒙解音蟹頤音怡惡也。解頤大笑而口旁解也。言其胸無前聖之經。則不耻而談當世猥鄙之事。則大笑而以為樂也。此

不好學之失。其三。勝已者厭之。佞已者悅之。唯樂戲談

莫思古道。聞人之善嫉之。聞人之惡揚之。浸漬頰

僻。銷刻德義。簪裾徒在。斯養何殊。樂音效漬音志。頰僻。漸染於惡也。銷刻德義。斷喪其善也。簪裾。貴人之服飾。斯養。賤奴給炊烹者。言其貌則貴人。而心同賤奴之頑獷也。此不好善之失。其四。崇好優游。耽嗜麴蘖。以銜

孟為高致。以勤事為俗流。習之易荒。覺已難悔。聲。孽音孽銜音鹽易去聲。優游。逸樂也。麴蘖。所以釀酒者。銜孟飲酒也。高致。高人之致也。荒。狂亂也。甫習而心已狂。故易荒。雖覺而猶戀之。故難悔。此好宴樂之失。其五。急於名宦。

匿近權要。一資半級。雖或得之。眾怒羣猜。鮮有存

小。學。卷五。嘉言。廣立教。

者猜榮平聲鮮上聲。名宦。虛聲顯仕也。匿近陰附也。權要有權居要地者。資猶品也。猜恨也。趨勢躡職。則人懷怨怒而爭傾擠之。雖或得之必失之矣。此好奔競之失。余見名門右

族莫不由祖先忠孝勤儉以成立之莫不由子孫

頑率奢傲以覆墜之成立之難如升天覆墜之易

如燎毛言之痛心爾宜刻骨覆並音福燎音料。右族皆大家也。忠孝則行端勤儉則業起。故家以成立。率苟也。頑率則忠孝亡。奢飭則勤儉失。故家以覆墜。猶言銘心。○范魯公質為宰相從子杲嘗求

奏遷秩質作詩曉之相從並去聲杲音稿。質字宋封魯國公從子兄其略曰戒爾學立身莫若先

孝悌怡怡奉親長不敢生驕易戰戰復兢兢造次

必於是長上聲易復並去聲。戒救也。警也。易玩忽也。是指孝悌而言以其為立身之本。故

之首最戒爾學于祿莫若勤道藝嘗聞諸格言學而

優則仕不患人不知惟患學不至道義理也。藝文猶法也。學于祿者求諸人。勤道藝者求諸己。此暗正其求奏遷秩之失也。戒爾遠耻辱

恭則近乎禮自卑而尊人先彼而後已相鼠與茅

鳴宜鑑詩人刺遠相並去聲。鳴音答。先彼急於為人也。後已緩於自為也。相鼠。鄙

士周孔垂名教齊梁尚清議南朝稱八達千載穢

國風之詩。茅鳴。逸詩也。詩皆刺無禮者。鑑猶視也。戒爾勿放曠。放曠非端

嘉言 廣立教

青史

朝平聲。放曠縱逸也。名教綱常之教萬古不泯者。齊梁兩蕭氏建國之號。清議清虛之談也。自東晉以後。宋齊梁陳皆都江南。故稱南朝。八達謂晉胡母輔之。謝鯤阮放。畢卓羊曼桓彞阮孚。光逸。凡八人。終日清談酣飲。人稱曠達也。然棄禮蔑法。得罪名教。穢名傳於千載。亦可賤矣。曰青史者。古史書於竹策。用蠟青塗之故也。

戒爾勿嗜酒。狂藥非佳味。能

移謹厚性。化為凶險類。古今傾敗者。歷歷皆可記。

酒能亂性。故稱狂藥。謹厚化為凶險。以其恃酒力而狂悖也。傾敗謂亡身喪家。若鄭伯有齊樂高之類。戒爾勿多言。多言眾所忌。苟不慎樞機。災厄從

此始。是非毀譽間。適足為身累。

厄一作危。譽平聲。樞機喻言也。樞

戶。由開闔者。機弩由張弛者。易稱言行君子之樞機。以其發邇見遠。所係至重也。是非毀譽妄言以

加入。則人亦羣惡而排誣之。舉世重交遊。擬結金

蘭契。忿怨容易生。風波當時起。所以君子心。汪汪

淡如水。

易當並去聲。易稱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喻其美也。兩心合。曰契。風波起。喻小人之構禍陷

入也。方投合而遽忿怨者。小人情性無常而急於

勢利故也。汪汪深廣貌。記稱君子之交如。舉世好

承奉。昂昂增意氣。不知承奉者。以爾為玩戲。所以

古人疾籛條與戚施。

好去聲。籛音渠。條音除。施去聲。承奉承顏奉意也。昂昂

高顯自恣之貌。玩戲謂雖外為承奉。而中無實情

直以之為玩戲也。疾憎惡也。籛條。謂胸不能俯。戚

施。駝背不能仰。籛條者。好人承奉之態也。舉世重遊俠俗

呼為氣義為入赴急難往往陷囚繫所以馬援書

殷勤戒諸子下為去聲難去聲。氣義謂氣果決而能仗義也。為入赴難而株涉干連

則每陷於囚繫矣。舉世賤清素奉身好華侈肥馬

衣輕裘揚揚過閭里雖得市童憐還為識者鄙好

並去聲。清素清儉朴素也。華侈清素之反。揚揚自得貌。憐猶愛也。我本羈旅臣遭

逢堯舜理位重才不充戚戚懷憂畏深淵與薄冰

蹈之惟恐墜爾曹當憫我勿使增罪戾閉門歛踪

跡縮首避名勢勢位難久居畢竟何足恃羈音肌

猶言寄寓理治也。質既相周復相宋故自稱羈旅臣太祖受周禪故以堯舜治比之戚戚憂畏意戾

罪責也。戚其勿求遷秩以贈罪也。勢位人物盛所爭躡故難久居。一朝失之則無足恃矣。

則必衰有隆還有替速成不堅牢亟走多顛躓灼

灼園中花早發還先萎遲遲澗畔松鬱鬱含晚翠

賦命有疾徐青雲難力致寄語謝諸郎躁進徒為

耳亟音擊躓音至萎音穢。人事代謝如寒暑往來故盛則必衰隆則必替。天道然也。速成急走

蓋躁進之喻萎落也。翠鮮盛貌。花之先萎喻人早達而速壞也。松之晚翠喻人晚顯而久長也。青雲

喻顯位。蓋天之賦命宜達有早晚一定不可移。強以人力速求則悖矣。按范公之訓其從子者詳

矣。而大旨則在抑其躁進防其奔競。視後世身都卿相而令子弟擬巍科者何其異哉。識殆高人一

等矣。○康節邵先生戒子孫曰上品之人不教而善

中品之人教而後善。下品之人教亦不善。不教而
 善非聖而何。教而後善非賢而何。教亦不善非愚
 而何。先生名雍字堯夫。康節諡也。其先范陽人。後
 家河南。所居有安樂窩。自稱安樂先生。兩程
 夫子皆
 愛敬焉。是知善也者。吉之謂也。不善也者。凶之謂
 也。善則和氣致祥。故以為吉。即福所集也。惡則乖氣致殃。故以為凶。即禍所歸也。吉也者。
 目不觀非禮之色。耳不聽非禮之聲。口不道非禮
 之言。足不踐非禮之地。人非善不交。物非義不取。
 親賢如就芝蘭。避惡如畏蛇蠍。或曰不謂之吉人。
 則吾不信也。蠍音歌。蠍毒螫蟲也。所行無不善
 則災害自不及於身。故以吉人謂之。

凶也者。語言詭譎。動止陰險。好利飾非。貪淫樂禍。
 疾良善如讐隙。犯刑憲如飲食。小則隕身滅性。大
 則覆宗絕嗣。或曰不謂之凶人。則吾不信也。好去
 音洛。隕音允。覆音福。陰險。機深而險毒也。貪淫
 漁獵女色也。樂禍。樂人有禍也。憲。國法也。如飲食
 好而甘之也。覆。猶傾也。所行無不惡。則天人交
 惡。至於身隕。嗣絕。其凶莫大。故以凶人謂之。傳
 有之曰。吉人為善。惟日不足。凶人為不善。亦惟日
 不足。汝等欲為吉人乎。欲為凶人乎。傳去聲。惟
 終日為之而猶若不足也。力於為善。則善積無窮。
 雖欲不致禍而不得矣。力於為不善。則惡積無窮。
 雖欲不致禍而不能矣。吉凶感
 召。其理必然。俱在自取而已矣。○節孝徐先生訓

學者曰諸君欲為君子而使勞已之力費已之財如此而不為君子猶可也不勞已之力不費已之財諸君何不為君子鄉人賤之父母惡之如此而不為君子猶可也父母欲之鄉人榮之諸君何不為君子惡去聲先生名積字仲車宋山陽人三歲父歿以父名石終身不用石器節孝神宗所賜謚也諸君指學者不勞力費財告以為君子之樂父母鄉人榮愛之告以為君子之樂又曰言其所善行其所善思其所善如此而不為君子未之有也言其不善行其不善思其不善如此而不為小人未之有也言行在外所思在內內外皆善必君子內外皆惡必

小人此告以為君子之法也

○胡文定公與子書曰立志以明

道希文自期待

公名安國字康侯宋崇安人致堂五峯皆其子明道先生朱子稱其

十四五歲便學聖人希文范文正公字也朱子稱其自做秀才便以天下為己任蓋與周子稱志伊尹之所志學顏子之所學同意但此舉其近者言之耳立心以忠信不欺為

主本

忠信實心也不欺即忠信之事人無行已以

端莊清慎見操執

操平聲後同操執猶操守也端莊則不可犯清慎則不可污

臨事以明敏果斷辨是非

斷去聲明敏者辨之精果斷者行之決又

謹三尺考求立法之意而操縱之斯可為政不在

人後矣

三尺法律也古以三尺竹簡書之故名三尺操縱猶言出入法有一定用法者復原

人情而變化之。則不拘一定之法而得法。汝勉之。外意矣。可為政。統承上文五者而言也。

哉。治心修身。以飲食男女為切要。從古聖賢自這裏做工夫。其可忽乎。

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一惡不可復振矣。聖賢從此做工夫。如大禹菲飲食。成湯不邇聲色之類。按飲食男女。古人雖並稱。而男女之欲尤甚。朱子嘗稱私欲行於玩狎之地。自欺於人所不知之境。人倫大法。雖講於師友之前。亦未保其不壞於幽隱之處。則知學者窒慾工夫。於治心修身尤為切要矣。○自馬援以下。入章皆古人之教弟子於成立者也。馬援憂從子譏彈。任然徵引伯高季良。其心迫矣。昭烈臨終教子。武侯靜以成學之言。則千古聖學宗傳也。柳玘指五失。魯公陳十戒。意殷勤而詞剴摯。至康節導為吉人。節孝引為君子。文定以明道希文為期待。○古皆提命之最切者。子弟聞此。亦可深長思矣。○古

靈陳先生為仙居令。教其民曰。為吾民者。父義母慈。兄友弟恭。子孝夫婦有恩。男女有別。子弟有學。鄉間有禮。貧窮患難。親戚相救。婚姻死喪。鄰保相助。無墮農業。無作盜賊。無學賭博。無好爭訟。無以惡陵善。無以富吞貧。行者讓路。耕者讓畔。斑白者不負戴於道路。則為禮義之俗矣。

好去聲。古靈村名。先生名襄。字述古。宋福州人。神宗嘗訪以人才。襄舉司馬。光呂公著。范純仁。蘇軾等為對。仙居。今台州屬邑也。義者能正其家也。有恩。謂貧窮相守。若棄妻不養。夫亡改嫁。是無恩也。有別。謂男女不相亂也。有學。習於孝弟詩書之業也。此教其民以禮義修於家也。有禮。謂歲時燕贈。

相往來患難謂水火盜賊之類。婚姻謂嫁娶。賭博謂為戲具以攫財物也。吞并兼也。讓路若少避長輕避重之類。讓畔以田畔相讓不爭奪也。此教其民以禮義施於鄉間也。按此陳先生為令教人之條其言簡而該切而至教及於一縣之廣者由一縣則可及於天下矣。然則小學非徒小子之書而舉大人齊治平之業該之也。

右廣立教

共十四章

司馬溫公曰凡諸卑幼事無大小毋得專行必咨

稟於家長

長上聲。公姓司馬名光字君實宋陝州人。相哲宗贈溫國公。咨問也。按稟命

家長雖細事而家法必從此立。國稟命於君家稟命於長其理也。若子弟各行其意則事端百出而家法亂矣。故以溫公此語先之內篇不敢私假私與及每事必請於舅姑即此咨稟家長之義。

○凡子受父母之命必籍記而佩之時省而速行

之事畢則返命焉

籍簿也。佩謂藏之於身恐其或忘也。省視也。籍記而佩時省速

行即內篇言父母之命勿逆勿怠者也。

或所命有不可行者則和色

柔聲具是非利害而白之待父母之許然後改之若不許苟於事無大害者亦當曲從若以父母之命為非而直行已志雖所執皆是猶為不順之子況未必是乎

備陳是非利害兩端而稟白之欲父母自喻也。此即內篇諫而不逆之意。

○橫渠先生曰舜之事親有不悅者為父頑母嚚不近人情若中人之性其愛惡若無害理必姑順

之為惡並去聲。內篇言父母所愛亦愛之。子甚宜其妻。父母不悅。出則於愛惡無害。理者皆當順之。無疑矣。若親之故舊所喜當極力招致賓客之奉

當極力營辦務以悅親為事不可計家之有無然又須使之不知其勉強勞苦苟使見其為而不易

則亦不安矣強上聲易音異。故舊所喜謂故舊樂其心不違其志等語。即此竭力招致營辦之意。按以上先儒格言凡內篇曲禮內則書中已具

有其理此特相發明耳餘可例推。○羅仲素論瞽瞍底豫而天下

之為父子者定云只為天下無不是底父母下為去聲底音低。仲素名從彥宋延平府沙縣人龜山先生高弟李延平師也。父母如天生死之

惟命故無不是之父母。了翁聞而善之曰唯如此而後天下

之為父子者定彼臣弑其君子弑其父常始於見其有不是處耳了翁陳忠肅字也。按趙盾弑君蓋以靈公拒諫呼絜為不是。商臣弑

父蓋以成王廢長立幼為不是了翁之言信矣。真文忠公曰罪已而不非其親者仁人孝子之心也。怨親而不反諸已者亂臣賊子之心也。以上四章言人子於親每事皆宜稟命奉行而又當曲順其心無見其有不是處也。○伊川先生曰病臥於牀委之庸醫

比之不慈不孝事親者亦不可不知醫委猶言付托也庸醫

昧理有誤致人死者故以親疾委之為不孝子疾委之為不慈。按君親飲藥臣子先嘗又醫必三世始服其藥則古人之慎於醫藥可知然明醫理以療親疾古之所不詳也故特載此語。○橫

渠先生嘗曰事親奉祭豈可使人為之不可使人為者不誠

無物故也葉氏曰使人代為孝敬之心安在○伊川先生曰冠婚喪祭

禮之大者今人都不理會豺獾皆知報本今士大

夫家多忽此厚於奉養而薄於先祖甚不可也冠

聲冠以成人昏以嗣親喪以慎終祭以追遠故曰禮之大報本報其身之本也奉養自養其身也

月令孟春獺祭魚季秋豺祭獸皆有報本之意士大夫家而忽此則亦異乎其心矣某嘗修

六禮大略家必有廟廟必有主月朔必薦新時祭

用仲月冬至祭始祖立春祭先祖季秋祭禩忌日

遷主祭於正寢凡事死之禮當厚於奉生者禩音

六禮冠昏喪祭及鄉飲酒土相見之禮也主木主神所依新新物如韭麥之類用牲曰祭時祭四時

之祭也始祖始生民之祖其名號可考者先祖指高王父以下也禩父廟也正寢生所居或云猶正

堂也月朔一月之始故薦新四時天道之變故時祭冬至祭始祖以其陽生之始也立春祭先祖以

其物生之始也季秋則祭禩以其物成之時也忌日親歿之日君子痛其親亡於是日故祭以致悲

思之意事死當厚於奉生者以人道常神道變且奉生者常事死者暫也後伊川先生復言冬至祭

始祖覺嫌於僭遂已之○司馬溫公曰國人家能家時祭用孟月私家不敢同故用仲月

存得此等事數件雖幼者可使漸知禮義報本追

隆義莫重故久而習之○司馬溫公曰冠者成人

雖幼者可使知禮義之道也成人者將責為人子為人弟為人臣為人

少者之行也將責四者之行於人其禮可不重與

冠少行並去聲後同與平聲。責為人子以孝。責為人弟以悌。責為人臣以忠。責為人少者以順。所責既重則其禮不可輕也。

冠禮之廢久矣近世以來人情尤為輕薄生子猶飲乳已加巾帽有官者或為之製公服而弄之過十歲猶總角者蓋鮮矣彼責以四者

之行豈能知之故往往自幼至長愚騃如一由不知成人之道故也

乳音汝為去聲鮮長並上聲騃謂祖父有官職者公服官服也弄戲也。古禮雖稱總角束髮為兩角也。騃癡無知之貌。

二十而冠然世俗之弊不可猝變若敦厚好古之

君子俟其子年十五以上能通孝經論語粗知禮

義之方然後冠之斯其美矣

川先生言冠禮而并及之以戒為人父者溺愛而褻加冠之禮也。蓋子之事父常失於不愛而父之字子常失於過愛或製公服為戲弄其失至於瀆冠禮褻名器蓋非特有童心而已。

○古者父母之喪既殯食粥齊衰疏食水飲不食菜果

各疏食之食音似後同衰音崔。此以下至浮屠凡四章俱詳喪禮蓋冠昏喪祭四者之中喪禮尤重故獨詳之。衰喪服也。緝其旁及下際曰齊衰不緝曰斬衰疏食粗飲也。言父母之喪既殯始食粥若齊衰之喪既殯得疏食水飲異於父母之喪也。此與下二條皆溫公節採禮記之文。

父母之喪既殯卒哭疏食水飲不食菜果期而小祥食

菜果又期而大祥食醯醬期音箕醯音希。虞既葬而祭之名。虞之言安也。

也。以既葬而魂氣無所不之。故三行虞祭以安之。既虞則止。日中無時之哭。故云卒哭。然猶朝夕哭也。祥。吉也。小祥。言稍變凶服也。小祥。哀殺。故食菜果。大祥。漸從吉。故食醯醬。

中月而禫禫而飲醴酒始飲酒者先飲醴酒始食肉者先食

乾肉古人居喪無敢公然食肉飲酒者禫徒感切醴音理

中月。間一月也。禫。祭名。大祥之後。間一月而行禫祭。禫者澹澹然平安之意。喪至此。凡二十七月矣。醴酒味薄。乾肉味澹。先之者不忍遽御醇肥之味。故也。此以上詳古人居喪之定制也。

漢昌邑王奔昭帝之喪居道上不素食霍光數其罪而

廢之數上聲。昌邑王名賀。武帝孫也。昭帝崩。無子。迎立之道上不肯。素食。大將軍光廢為海

侯昏晉阮籍負才放誕居喪無禮何曾面質籍於文

帝坐曰卿敗俗之人不可長也因言於帝曰公方

以孝治天下而聽阮籍以重哀飲酒食肉於公坐

宜擯四裔無令汚染華夏誕音但。長上聲。令平聲。晉司馬氏篡國之號。阮籍。陳留尉氏人。誕。縱肆也。何曾。字穎考。陽夏人。質。猶責也。稱文清者。司馬昭歿。而追尊為帝也。重哀。謂親喪。無令汚染華夏。甚惡之之詞。

宋廬陵王義真居武帝憂

使左右買魚肉珍羞於齋內別立厨帳會長史劉

湛入因命曠酒炙車螯湛正色曰公當今不宜有

此設義真曰日甚寒長史事同一家望不為異酒

至湛起曰既不能以禮自處又不能以禮處人

上聲湛曉上聲又去聲曠音暖炙音職螯音鞠處並上聲。宋南朝劉裕篡國之號武帝即裕也。曾

遇也。湛字弘仁。吳氏曰曠當作曠。曠字炙。燒也。車螯海蛤也。居喪酣樂是不能以禮自處。令湛同

飲是不能以禮處人。隋煬帝為太子居文獻皇后喪每朝令

進一溢米而私令外取肥肉脯鮓置竹筒中以蠟

閉口衣襖裹而納之

煬音樣令平聲鮓查上聲襖音僕裹音果。隋楊堅代周

之號煬帝名廣文獻皇后煬帝母獨孤氏也。溢同

溢蓋諱為悲哀不食止進。手所握米也。鹽秋釀

魚為菹曰鮓。湖南楚王馬希聲葬其父武穆王之

日猶食雞臠其官屬潘起譏之曰昔阮籍居喪食

蒸肫何代無賢

臠音州肫同肫。湖南洞庭湖之

五代時殷據湖南稱楚王。卒諡武穆。雞臠雞肉

羹也。蒸肫與蒸豚同。何代無賢反辭以譏之也。然

則五代之時居喪食肉者人猶以為異事是流俗

之弊其來甚近也今之士大夫居喪食肉飲酒無

異平日又相從宴集覩然無愧人亦恬不為怪禮

俗之壞習以為常悲夫

覩他典切恬音甜夫音扶

面見人之貌恬安也。按古人居喪有三戒。而

衰麻苦塊哭泣之事不與焉。一不飲酒。二不食肉

喪未斂。親賓則齋酒饌往勞之。主人亦自備酒饌，相與飲啜，醉飽連日。及葬，亦如之。甚者初喪作樂以娛尸，及殯葬則以樂導輜車，而號泣隨之。亦有乘喪卽嫁娶者，噫習俗之難變。愚夫之難曉，乃至此乎。斂，勞並去聲。齋，音葬。輜，音而。號，平聲。齋，持也。勞，慰勞也。輜車，喪車也。以上俱詳後世喪禮之失。按鄙野之人，初喪飲啜醉飽，作樂嫁娶，其悖理固甚矣。乃上大夫者，下民之表也。而已公然宴樂如此。於野人何誅焉。然則欲求凡居父母之喪者，大祥之前皆未可飲酒食肉。若有疾，暫須食飲，疾止亦當復初。必若素食不能下咽，久而羸

億，恐成疾者，可以肉汁脯醢，或肉少許，助其滋味，不可恣食珍羞盛饌，及與人燕樂，是則雖被衰麻，其實不行喪也。唯五十以上血氣既衰，必資酒肉扶養者，則不必然耳。其居喪聽樂及嫁娶者，國有正法，此不復論。億，音收。燕，樂之樂音。洛，衰音。崔，上聲。復，去聲。羸，憊。羸，瘦而力疲也。正法，律法也。今律，居喪忘哀，作樂及參預筵宴者，杖八十。身自主婚嫁娶者，杖一百。想宋律亦應爾。此節首三句，言居喪正禮以下，則推言變通之故，愈見正禮之宜遵耳。按古人惟七十始喪者，始得飲酒食肉，處於內。五十但不致毀，未有飲酒食肉之文也。今溫公於五十以上，卽聽飲食，亦以後人血氣早衰。故通融其說如此。

之室為丈夫喪次。斬衰寢苫枕塊不脫經帶不與
 人坐焉。婦人次於中門之內。別室撤去帷帳衾褥
 華麗之物。衰音崔。苫音失。廉切。枕去聲。經音迭。撤音
 徹。褥音肉。喪次居喪之所。苦藁薦塊
 土擊也。麻在首曰經。在腰曰帶。丈夫婦人分次。外
 內者雖居喪而男女貴有別也。華麗之物非居喪
 所宜接。男子無故不入中門。婦人不得輒至。男子
 故撤之。

喪次。為其事涉嫌。疑所當遠也。晉陳壽遭父喪有疾使婢丸藥
 客往見之鄉黨以為貶議坐是沉滯坎珂終身嫌
 疑之際不可不慎。珂音可。陳壽漢後主時巴西
 安漢人。後降魏。又歸晉。著三國
 志。貶議貶抑其品而謫議之也。坐猶為也。沉滯
 滯淹滯也。坎珂窮困躓蹇之貌。按居喪而一婢

在側鄉黨訶之。古人清議之嚴如此。後世蓋未有
 以為怪者則并清議亦失之。又世風之一變也。與
 父母之喪不當出若為喪事及有故不得已而
 出則乘樸馬布裹鞍轡。為去聲。樸音朴。古人居
 喪小祥之內。雖鄰有喪不
 往弔。則其不當出可知。樸馬者以
 有哀楚之心。不為文飾。故稱樸馬。世俗信浮屠
 誑誘凡有喪事無不供佛飯僧云為死者減罪資
 福使生天堂受諸快樂不為者必入地獄剉燒春
 磨受諸苦楚殊不知死者形既朽滅神亦飄散雖
 有剉燒春磨且無所施又況佛法未入中國之前
 人固有死而復生者何故都無一人誤入地獄見

所謂十王者耶此其無有而不足信也明矣音反云為之為去聲樂音洛判蹉去聲春音椿磨去聲後音伏此言居喪者不當信用浮屠之法也浮屠謂佛也僧也佛氏以增為浮屠故人於僧佛亦以浮屠稱之供佛謂以香花供養飯僧謂廣為齋飯以食眾僧也滅罪滅生前已作之罪資福資將來受生之福天堂大上之堂善人起昇處也地獄地中之獄罪鬼受孽處也到刀剗燒火燒春碾春磨碾磨甚言其苦楚也此皆為浮屠者狂誘愚人之言也殊絕也神附形而生故形朽而神散然此為常人言之若君子直養無害塞乎天地之間者不然矣佛法入中國始於漢明帝時未聞前此人死有入地獄見十王者以時未有佛法本無為佛地獄之說故也後世或云見之則為佛法所誘故遂驚怖惑惑而形於心耳○顏氏

家訓曰吾家巫覡符章絕於言議汝曹所見勿為

妖妄

覡音檄。顏氏名之推。琅琊臨沂人。顏子三子。四世孫。作家訓。巫。女巫。覡。男巫。符章。書符。

拜章之術皆妖妄之事也此因上文言佛法而類引之見不惟浮屠之教當絕而巫覡符章之說亦所當禁苟或溺之則人道衰鬼道勝而家法替矣○伊川先生曰人無父母生日當倍悲痛更安忍置酒張樂以為樂若具

慶者可矣

下樂音洛生日已生之日也念父母生我之劬勞故當倍悲痛具慶父母俱存也人子榮其親生之日而集親朋燕樂之則無不可矣以上十四章皆論居家之道大旨在家長順親心謹醫藥重喪祭之禮而絕浮屠邪異之教皆人子所當知也內惟論冠禮及顏氏家訓一條屬為人○呂氏童蒙訓曰事君如事親事官

父者言之

長如事兄與同僚如家人待羣吏如奴僕愛百姓

如妻子。處官事如家事。然後能盡吾之心。如有毫末不至。皆吾心有所未盡也。長處並上聲。以下言居官之事也。呂氏

名本中。字居仁。宋正獻公之曾孫。作童蒙訓。此欲人之視國如家也。家近而親。國遠而疎。能視遠如近。視疎如親。則必不以膜外置。而能盡其心矣。按呂氏六言。語意真切。而所該者廣。足以蓋居官之道。故 ○或問簿佐令者也。簿所欲為。令或不從。奈何。伊川先生曰。當以誠意動之。今令與簿不和。

只是爭私意。佐去聲。縣佐曰簿。縣長曰令。令簿所治皆公事。而以私意相爭。則敗國

事也。必矣。令是邑之長。若能以事父兄之道事之。過則歸已。善則惟恐不歸於令。積此誠意。豈有不動得。

人。長上聲。過歸已。善歸令。此與人子善則稱親。過則稱已之意同。而猶不能感其令者。或寡矣。

按此一條。即以明上事官長如事兄之意。特先舉之者。必獲上。然後可以治民也。 ○明道

先生曰。一命之士。苟存心於愛物。於人必有所濟。

一命。官之微者。物。即人也。心存於愛。則規畫措置。從之而出。故必有所濟。而況居大位者乎。守令親民。以愛人為本。故此條次之。 ○劉安禮問臨民。明道先生曰。使

民各得輸其情。問御史曰。正己以格物。安禮。河間人。字立之。

明道先生弟子。輸。猶言也。和易近民。則民隱上達。而所以處之者。有道失其所者。或寡矣。御治也。吏胥吏也。格。正也。己。正則人將化之。 ○伊川先生曰。

居是邦。不非其大夫。此理最好。不非。大夫者。忠敬之意。按後世有居

官好議短長者既失忠厚兼釀殃禍故載此

○童蒙訓曰當官之法惟

有三事曰清曰慎曰勤知此三者則知所以持身

矣清不貪也慎守法也勤修職也清則無苟得慎則無敗行勤則無廢事持身之要不外是矣

按下文言少年為猾吏所餌不清也妄交異色人而多暴怒不慎也能此三者則無下文所云之失矣

○當官者凡異色人皆不宜與之相接巫祝尼

媪之類尤宜疎絕要以清心省事為本媪音襖異色人謂

不務常業而為奇袤異術者巫祝假托鬼神尼媪出入房闈此輩一接之內則伺意以納賄外則誘

人以行私蠹國害政莫大於此清心不妄欲也省

事不妄作也心清則人不能欺事省則民無貽累屏絕異色人巫尼之類○後生少年乍到官守多亦清心省事之一端也

為猾吏所餌不自省察所得毫末而一任之間不

復敢舉動大抵作官嗜利所得甚少而吏人所盜

不貲矣以此被重譴良可惜也上少去聲猾音滑

音咨猾狡也餌誘也居官得賄易為猾吏所持故終任不復敢有為不貲言多也猾吏假威迫脇

故所盜不貲而利則歸吏罪○當官者先以暴怒

為戒事有不可當詳處之必無不中若先暴怒只

能自害豈能害人處上聲中去聲暴怒猝怒也

人受其毒者多至於怨讐交發則亦將自害已

按此與上章以居官之嗜利暴怒為戒蓋嗜利則涉貪暴怒則鄰醜○當官處事但務著實如塗擦而吏之本職失矣

文字追改日月重易押字萬一敗露得罪反重亦

非所以養誠心事君不欺之道也著同着上重平聲押音鴨。捺

當作捺塗擦謂塗摩其舊字而更易之追改日月蓋以新案為舊牘也重易押字者改換其舊日之

所署意存乎規避也二者亦吏過之小者而并以為戒則必無一毫之欺偽可矣。以上共十章皆

論居官之道也夫協同寅寡非詆愛民治吏清慎持身而以貪酷詐欺為戒此蓋為初仕牧民者言

之故經綸輔相激揚用舍之大不與焉然而守令之道盡則於朝廷之政固已思過半矣。○王

吉上疏曰夫婦人倫大綱天壽之萌也世俗嫁娶

太早未知為人父母之道而有子是以教化不明

而民多天吉字子陽漢琅邪人條陳曰疏宣帝時為諫議大夫所上也。有夫婦而後有父

子兄弟故夫婦為人倫大綱古者二十始嫁二十始娶俟其義理明而精氣足故足以教誨其子而身登壽考後世反是未知為人父母之道而有子是以不能訓戒而教化不明又因血氣未定傷於

縱慾故戕生伐性而民多天。○文中子曰婚娶而折也。此言嫁娶太早之失。

論財夷虜之道也君子不入其鄉古者男女之族

各擇德焉不以財為禮虜音魯。文中子姓士名通字仲淹隋平陽人教授

於河汾間不仕。門人私謚曰文中子。婚娶論財謂女家競聘財之多男家樂資裝之盛也。不入其鄉深

惡之之詞擇德擇有德之族也。有德之族男必溫良女必貞靜兩德相齊則可以為配矣。舊說擇男

女之性行亦通。此。○早婚少聘教人以偷妾媵言婚娶論財之失。

無數教人以亂且貴賤有等一夫一婦庶人之職

也。少去聲。賤音孕。儉薄也。少年縱色貪淫。故益陷於儉薄也。賤女之稱。教亂者。真氏所謂內或陷子弟於惡外。或生僮僕之變也。此言妾媵過多之失。○司馬溫公曰。凡

議婚姻。當先察其壻與婦之性行及家法如何。勿

苟慕其富貴。行去聲。婦家曰婚。謂昏時而娶。壻家曰姻。謂因女而親。察性行而并及

家法者。性行出。家法出也。壻苟賢矣。今雖貧賤。安知異時不富

貴乎。苟為不肖。今雖富盛。安知異時不貧賤乎。此

壻之性行當察也。壻賢明則富貴可期。壻頑愚則貧賤立致。其壻日前之富貴不足恃矣。婦者

家之所由盛衰也。苟慕一時之富貴而娶之。彼挾

其富貴。鮮有不輕其夫而傲其舅姑。養成驕妬之

性。異日為患庸有極乎。鮮上聲。此言婦之性行當察也。婦勤儉則家道必

隆。婦驕侈則家道必壞。其婦目前之富貴亦不足恃也。借使因婦財以致富

依婦勢以取貴。苟有丈夫之志氣者。能無愧乎。此亦

即上文擇德不論財之意。但其言壻婦性行所係之重。則益切矣。○安定胡先生

曰。嫁女必須勝吾家者。勝吾家則女之事人必欽

必戒。娶婦必須不若吾家者。不若吾家則婦之事

舅姑必執婦道。先生名瑗。字翼之。宋泰州人。詳見

慕富盛。厭薄貧賤。按上溫公言不慕壻富貴。而此則言須求勝吾家。蓋亦各有所當也。○或

問孀婦於理似不可取。如何。伊川先生曰。然。凡取

以配身也。若取失節者以配身，是已失節也。

婦音

俱音娶。婦亡夫曰孀。失節，女之賤行也。取以配身，則已亦同其賤矣。故以為已失節。此言孀婦不可取也。又問或有孤孀貧窮無託者，可再嫁否？曰：只

是後世怕寒餓死，故有是說。然餓死事極小，失節事極大。餓死一身，如亡九牛一毛。故曰極小。失貞清之節，不可復立天地。故曰極大。此言孀

婦不可嫁也。顏氏家訓曰：婦主中饋，唯事酒食衣服

之禮耳。國不可使預政，家不可使幹蠱。如有聰明

才智，識達古今，正當輔佐君子，勸其不足，必無牝

雞晨鳴以致禍也。食音似蠱，音古。牝，毗忍切。主中饋，謂主居中饋食也。乾猶主

也。蠱，猶事也。牝，雌也。牝雞晨鳴，婦人預政幹蠱之喻。必有敗亡之禍矣。按內篇言婦人無專制之義。

顏氏蓋發明之。○江東婦女略無交遊，其婚姻之家，或十

數年間未相識者，唯以信命贈遺，致慇懃焉。遺音

江東，大江之東也。無交遊，言不與外人往還也。信命，以詞贈遺，以物蓋皆所以通慇懃之意。鄴

下風俗，專以婦持門戶，爭訟曲直，造請逢迎，代子

求官為夫訴屈，此乃恒代之遺風乎。鄴音業，造七到切，為去聲。

鄴，下古之相州，今河南彰德府也。以婦持門戶，則夫綱倒置甚矣。造請，謂請入逢迎，謂延客。恒，恒山也。代，古國名。地皆近燕趙。燕太子丹不愛後宮美女，以結士，故其遺俗如此。以上八章連下二章。言夫婦所當謹者七，早嫁娶一也，計聘財二也，多妾媵三也，貪富貴四也，娶孀婦五也，預家政持

門戶。牝雞晨鳴。六也。又下文離間兄弟。使家不和。七也。而惟江東婦女略無交遊者。為家之善則焉。人。可以返諸其家。而自省矣。○夫有人民而後有夫婦。有夫婦

而後有父子。有父子而後有兄弟。一家之親。此三者而已矣。自茲以往。至於九族。皆本於三親焉。故

於人倫為重者。也不可篤。上夫音扶。三親。夫

高會祖父。已身及子孫。曾玄九者。與兄弟者。分形其旁親也。篤。厚也。此統言三親之重。兄弟者。分形

連氣之人也。方其幼也。父母左提右挈。前襟後裾。

食則同案。衣則傳服。學則連業。遊則共方。雖有悖

亂之人。不能不相愛也。此專言兄弟之重也。吳氏曰。兄弟同出於

父母。故形分而氣同。左提右挈。謂父母左手引兒

以行。右手掣弟以走也。前襟後裾。謂兄前挽父母

之襟。弟後牽父母之裾也。傳服。兄衣傳弟者。連業。其一業而次第為之也。及其壯也

各妻其妻。各子其子。雖有篤厚之人。不能不少衰

也。娣姒之比。兄弟則疎薄矣。今使疎薄之人。而節

量親厚之恩。猶方底而圓蓋。必不合矣。唯友悌深

至。不為傍人之所移者。免夫。上妻音娶。娣音弟。姒音似。為去聲。夫音扶。

長婦為姒。少婦為娣。疎薄。人疎而情薄也。親厚。人親而意厚也。節量。猶言裁酌。兄弟之意。惟恐其恩薄。娣姒之意。惟恐其恩厚。則為方底圓蓋。不相合矣。傍人。謂娣姒也。娣姒本以異姓萃處。較之兄弟。則為傍人。按此與下章當於夫婦兄弟兩屬之。○柳開仲塗曰。皇考治

家孝且嚴。曰望弟婦等拜堂下畢，即上手低面聽。我皇考訓誡曰：人家兄弟無不義者，盡因娶婦入門，異姓相聚，爭長競短，漸漬日聞，偏愛私藏，以致背戾分門，割戶，患若賊讎，皆汝婦人所作。男子剛腸者，幾人能不為婦人言所惑？吾見多矣。若等寧有是耶？退則惴惴不敢出一語，為不孝事，開輩抵此，賴之得全其家云。

上上聲。漸漬音尖。忝背音佩。人。太祖開寶中舉進士。父沒，稱皇考。且謂朔日。上手。上拱其手也。短長者爭彼物為長。已物為短。蓋細利是狡也。舊說爭論已所長，競言人所短，非是。漸漬浸潤之諧言也。偏愛者各庇其所愛也。分門

割戶之宅，而各為門戶，背戾之甚也。此猶言至人。云猶言由此皆可通全其家。謂因不聽婦言而兄弟相和，故得保全其家也。舊說全謂不分其未知然否。按仲塗所言與上顏氏之訓皆惡婦之間離兄弟也。但顏氏之言婉柳氏之言迫。朱子兩存之，其意切矣。伊川先生曰：今人多不知兄弟之愛，且如閭閻小人，得一食必先以食父母，夫何故？以父母之口重於己之口也。得一衣必先以衣父母，夫何故？以父母之體重於己之體也。至於犬馬亦然，待父母之犬馬必異乎己之犬馬也。獨愛父母之子，卻輕於己之子，甚者至若讐敵，舉世皆如此，惑之甚矣。

闡音鹽。下食音似。夫並音扶。下

衣去聲。二十五家相羣侶。日間。闕巷門也。惑謂不知輕重。陳恭愍曰。愛父母之口體。犬馬重於已。之口體。犬馬者。天理之明也。愛父母之子。輕於已。之子者。人欲之蔽也。推其所明而達之。於其所蔽。則弟矣。按上言兄弟之不睦。每因婦之離間。使然。此則言人爲利欲所昏。有不因離間而致。然者。蓋亦昧於一本之義。故耳。○橫渠先生曰。斯干詩言。兄及弟矣。式相好矣。無相猶矣。言兄弟宜相好。不要相學。猶似也。人情大抵患在施之不見報。則輟。故恩不能終。不要相學。已施之而已。斯干。小雅篇名。式。語辭。輟。止也。朱子曰。不要相學。是不要相學其不好處。如兄能愛其弟。弟卻不恭其兄。兄豈可學弟之不恭而遂忘其愛。但當盡其愛而已。如弟能恭其兄。兄卻不愛其弟。弟豈可學兄之不愛而遂忘其恭。但當盡其恭而已。按

以上二章。又專言和兄弟之道也。合前章不聽婦人構間之言。而常體愛母一本之意。施恩不望報矣。○伊川先生曰。近世淺薄。以相歡狎爲相與。以無圭角爲相歡愛。如此者。安能久。若要久。須是恭敬。君臣朋友皆當以敬爲主也。此下言朋友之倫。也。圭。必有角。無圭角。謂惟習爲圓融也。○橫渠先生曰。今之朋友。擇其善柔。以相與。拍肩執袂。以爲氣合。一言不合。怒氣相加。朋友之際。欲其相下。不倦。故於朋友之間。主其敬者。曰相親與。得效最速。袂。音寐。善柔。謂氣相合也。怒氣相加。由其平日相褻。已甚。遂易猝然相犯。如此相下。則相讓也。能相讓不倦。而於主

其敬者相親與。故得收忠告善道之益。而無怒氣相加之患矣。以上二章。即內篇久而敬之之義。

○童蒙訓曰。同僚之契。交承之分。有兄弟之義。至

其子孫亦世講之。前輩專以此為務。今人之知者

蓋少矣。又如舊舉將及。嘗為舊任按察官者。後已

官雖在上。前輩皆辭避。坐。下坐。風俗如此。安得不

厚乎。分將俱去聲。同僚。內外同官者。交承。新舊官交代也。世講之。謂世世敘兄弟之義。蓋念

其祖宗當日相與之情。而不忘也。舉將。舉主也。宋室用人。令人保舉。故稱舉主。按察。謂得按察其屬

邑。蓋上官也。必坐。下坐者。以舉主有薦辟之恩。而按察官素有居上之分。不敢抗而上之也。蒙。恩則

沒世不忘。受治則終身執禮。非風俗之厚。不能如此。此章又因朋友之義。而廣言之。至於同僚交

代。上官舉主處之無不 ○范文正公為參知政事

時告諸子曰。吾貧時與汝母養吾親。汝母躬執爨

而吾親甘旨未嘗充也。今而得厚祿。欲以養親。親

不在矣。汝母亦已早世。吾所最恨者。忍令若曹享

富貴之樂也。爨音竄。養並去聲。令平聲。樂音洛。公名仲淹。字希文。宋吳縣人。仁宗慶

曆三年。參知政事。蓋次相也。卒諡文正公。二歲而

孤。親謂其母爨爨也。早世。早謝世也。母妻則受

饑寒。兒曹則享富貴。吾吳中宗族甚眾。於吾固有

親疎。然吾祖宗視之。則均是子孫。固無親疎也。苟

祖宗之意。無親疎。則饑寒者吾安得不恤也。自祖

宗來積德百餘年而始發於吾得至大官若獨享富貴而不恤宗族異日何以見祖宗於地下今何

顏人家廟乎於是恩例俸賜常均於族人并置義

田宅云恩例異數也俸賜常典也范氏義莊人日

焉按公有先憂後樂之志即此均其富貴於族人

以視後世之官達歸休或無一粟半縑為遺者實

公之罪人矣此與下章復以家道言之置義田

及之天○司馬溫公曰凡為家長必謹守禮法以

御羣子弟及家眾分之以職授之以事而責其成

功制財用之節量入以為出稱家之有無以給上

下之衣食及吉凶之費皆有品節而莫不均一裁

省冗費禁止奢華常須稍存贏餘以備不虞長上

稱並去聲冗戒上聲俗作冗贏音盈御統也職

如主庖廩掌田園之類事如治耕織給征役之類

責其成功謂不得怠廢職業此御子弟家眾之法

也量入以出人多則增人少則減也稱家以給有

常均一言其平冗雜贏剩也不虞謂不可意度如

水旱盜賊之類也此制財用之法也按篇首言

子弟稟命家長之道此言家長御羣眾之道子弟

不稟命則家法亡家長不能御

右廣明倫 共四十一

董仲舒曰仁人者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

其功。仲舒漢武帝時廣川人為江都相王問越國
之義於身明道者明其所當然之道於天下也聖
人正教垂世皆以正義明道然無一毫謀利計功
之私則心之正大光明可見矣此即內篇丹書義
勝欲勝之意朱子曰道是大綱說義是就一事上
說正義未嘗不利明道豈必
無功但不先以功利為心耳
 ○孫思邈曰膽欲大
 而心欲小智欲圓而行欲方。邈音莫行去聲思邈唐太宗時京兆人
通陰陽推步醫藥之學居太白山不受官者也膽
大則能有為心小則能寡過智圓則能應變行方
則能守已理若相反
 ○古語云從善如登從惡如
 崩。此國語之言也朱子曰善者天命所賦之本然
惡者物欲所生之邪穢真文忠公曰如登善難
進也如崩惡易陷也按善難
進則當勇惡易陷則當懼
 ○孝友先生朱仁軌

隱居養親嘗誨子弟曰終身讓路不枉百步終身

讓畔不失一段。仁軌字德容唐初亳州人孝友私

之異相猶折也讓路無枉百步之時讓
畔無失一段之理則終身於讓可矣
 ○濂溪周

先生曰聖希天賢希聖士希賢。濂溪地名先生名

州人其地有濂溪故因以寓號著太極圖通書後
諡元公從祀孔廟希天冀與天為一也希聖希賢

此伊尹顏淵大賢也伊尹耻其君不為堯舜一夫

不得其所若撻於市顏淵不遷怒不貳過三月不

違仁。伊尹在致君澤民之道顏淵盡克
已復禮之功二者皆大賢之事
 志伊尹之

所志學顏淵之所學。志伊志則業弘而不及於聲
名利祿矣學顏學則德備而

不及於記誦詞章矣。朱過則聖及則賢不及則亦
子曰此言七希賢也。 過則聖及則賢不及則亦
 不失於令名。朱子曰三者隨其用力之淺深為所
至之近遠不失令名以其有為善之
 實也。聖人之道入乎耳存乎心蘊之為德行行之

為事業彼以文辭而已者陋矣。行去聲。聖人之
道仁義中正而已

矣積於中為德行全乎道之體也發於外為事業
 全乎道之用也但借以飾其文詞則陋矣昔人云
 學如元凱方成粹文至相如。仲由喜聞過令名
始類俳蓋所謂陋者如此。

無窮焉今人有過不喜人規如護疾而忌醫寧滅
 其身而無悟也。噫令善也改過之勇人所難能故
也。過不喜規則惡日積而至於滅身必然之勢矣
以上七章俱雜引古人格言以為君子敬身之

準也。正誼明道無所為而為矣。膽大心小智圓行
 方於以從善讓入學顏志尹而馴至於希聖希天
 則所以敬其身者益至必不可溺於文辭。○明道

先生曰聖賢千言萬語只是欲人將已放之心約
 之使反復入身來自能尋向上去下學而上達也。

自此以下六章欲人之收其放心而兼乎視聽言
 動以養之尤敬身之要道也。約猶收也。凡人之心
 循乎理則存。徇乎欲則放。心放則大本盡失。如木
 之無根。農之無田。無復滋培用力處矣。故古人千
 言萬語止以收放心為要。朱子曰所謂反復入身
 來不是將已縱出底收拾轉來只是知求則心便
 在。便是反復入身來。又曰能求放心則
 志氣清明義理昭著而可以上達也。○心要在
 腔子裏。腔音羗。腔子猶言身子耳。心在腔子裏
則放心收矣。朱子曰心之為物至虛至靈

神妙不測。常為一身之主。以提萬物之綱。而不可
有頃刻之不存者也。一不自存。而馳騫飛揚。徇物
欲於軀殼之外。則一身無主。萬事無綱。雖其
俯仰顧盼之間。在已不自覺其身之所在矣。○伊

川先生曰：只整齊嚴肅。則心便一。一則自無非碎

之。碎音僻。○整齊嚴肅。如正衣冠。尊瞻視。及內
篇足容重。手容恭之類。一謂心無他適也。盧

氏曰：外面整齊嚴肅。則內面便一。內面一。則自無
非僻之。按人只一心。而其中千端萬緒。如蠟毛

而起。即心之放逐。可知今能整齊。○伊川先生甚
嚴肅而使之。則在腔子裏矣。

愛表記君子莊敬曰彊。安肆曰偷。之語蓋常人之

情。纔放肆。則曰就曠蕩。自檢束。則曰就規矩。表記

篇名。莊敬者。心之存。安肆者。心之縱。彊者。氣肅而

身強立也。偷者。氣弛而身萎惰也。常人以下。釋表

記之語也。上言整齊嚴肅。則心自一。此又言莊敬
於內。則自能整齊嚴肅。而曰彊於外。蓋內外交相
養如此。○按內篇曰：坐如尸。立如齋。毋不敬。儼若

思。皆此整齊嚴肅莊敬曰彊之意。但古人習於幼

時。則易。今人至長為之。或扞格而難入矣。○人於外物奉身者。事事要

好。只有自家一箇身與心。卻不要好。苟得外物好

時。卻不知道自家身與心。已自先不好了也。○外物

如飲食衣服宮室之類。身心不好。謂身不檢而心

不收也。人惟莊敬。故曰彊。若一切外物有所艷羨

則將自懈。其防而身與心已先入於邪僻矣。故周

子論作聖之功。而以無欲為要。亦猶是也。以上

五章文意。俱相承說。蓋凡人之失。在心馳於外。而

已。心在腔子。則反復入身來。整齊嚴肅。則心在腔

子。莊敬曰彊。則整齊嚴肅。而於一切奉身之外。好

悉皆屏絕。則又所以使心在腔子。而復入身來之

要術也。伊川先生曰。顏淵問克己復禮之目。孔子

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四者

身之用也。由乎中而應乎外。制乎外所以養其中。

也。顏淵事斯語所以進於聖人。後之學聖人者宜

服膺而勿失也。因箴以自警。人無視聽言動則稿。役於視聽言動則昏。

不稿不昏。但於非禮之萌則絕之。正所謂莊敬曰強。整齊嚴肅而常使心在腔子者也。故求放心之法。以是終焉。朱子曰。由中應外。泛言其理如此耳。制外養中方是說做。其視箴曰。

心兮本虛。應物無迹。操之有要。視爲之則。蔽交於

前。其中則遷。制之於外。以安其內。克己復禮久而

前。其中則遷。制之於外。以安其內。克己復禮久而

誠矣。操平聲。心如太虛。故應物無迹。而其神常依於目。目動則心必隨。心無形而視有物。故

視爲操。心之準則也。蔽交於前。物誘於外也。其中則遷。心動於內也。制其外之所誘。則內之所主自

安矣。久而誠者。心無一毫之欲。復其無妄之天也。其聽箴曰。人有秉彝。本

乎天性。知誘物化。遂亡其正。卓彼先覺。知止有定。

閑邪存誠。非禮勿聽。曩。正理也。正理爲天之降衷。故曰本乎天性。知誘者。知覺

誘於外。欲也。物化者。外物變其良心也。卓高貌。知止有定。謂知其所當止之理。而其中心常安定也。

心常安定。則有以閑邪而存其誠。非禮自然勿聽矣。其言箴曰。人心之動。因

言以宣。發禁躁妄。內斯靜專。矧是樞機。興戎出好。

吉凶榮辱。惟其所召。傷易則誕。傷煩則支。已肆物

忤。出悖來違。非法不道。欽哉訓辭。易音異忤音誤。宣布也。人心有動於內。因言以宣於外。所謂言者心之聲也。外之所發。躁率而誕妄。則內之所存。亦難靜而專一矣。戎兵也。好善也。謂言能興戎出好。且召吉凶榮辱也。傷於輕易則妄誕。傷於煩多則支蔓。已言肆則聞者怒。出言悖則來者逆。非先王之法言。其動不敢道。聖人訓戒之辭。固當欽而佩之矣。箴曰。哲人知幾。誠之於思。志士勵行。守之於為。順理則裕。從欲惟危。造次克念。戰兢自持。習與性成。聖賢同歸。幾平聲。行造俱去聲。思者勤之微。誠之者。心無妄萌也。為者動之著。守之者。身無妄行也。裕猶安也。順理居易。故安從欲行險。故危。造次而克念。省之切也。戰兢以自持。守之力也。習之久而義理之性化。其氣質之性。則習與性成。而賢聖同歸矣。及其成功則一。故曰同歸。朱子

曰程子之箴發明親切。學者宜深玩。○伊川先生言。人有三不幸。少

年登高科。一不幸。席父兄之勢為美官。二不幸。有

高才能文章。三不幸也。少去聲。席猶言藉也。少

學必不充。藉父兄為美官。則估勢安樂。而才必不進。有高才能文章。則肆志輕世。而德必不修。此皆不能在重致遠可知。故謂之不幸。自此以下至胡子論文藝。共十一章。於先儒格言。前後畧以時片其相連屬之義。不可強求。李氏稱范忠宣公以上語。係廣心術之要。而呂榮公以下七章。係廣威儀衣服飲食三者。然亦不能拘也。○橫渠先生曰。學者捨禮義。則

飽食終日。無所猷為。與下民一致。所事不踰衣食

之間。燕遊之樂耳。樂音洛。猷謀也。思也。禮足以制心。義足以悅心。凡人終日味

乏不可盡終身行之不可窮者二字而已。今捨而棄之則無可思無可為矣。燕遊衣食以為樂。斯誠下民之所為也。○范忠宣公戒子弟曰。人雖至愚責人

則明。雖有聰明恕已則昏。爾曹但常以責人之心

責已。恕已之心恕人。不患不到聖賢地位也。公名純仁。

字堯夫。文正公子。宣仁后時與呂大防同相。忠宣其謚也。恕取寬恕之義。與論語中庸恕字小。有別責人者無不嚴。故以責人之心責已。則德必修。○恕已者無不寬。故以恕已之心恕人。則量必大。

呂榮公嘗言後生初學且須理會氣象。氣象好時。百事是當。氣象者辭令容止輕重疾徐。足以見之矣。不惟君子小人於此焉分。亦貴賤壽夭之所由

定也。

當去聲。榮公宋河南人。詳見六卷善行篇。理會猶檢點也。辭令出諸口。容止見之身。天

地之道本厚重而舒徐。人能象天地之氣則必為君子。而且貴壽之徵矣。其輕浮而躁疾者則與天地之氣不相似。故不特其人為小人而且賤。○攻天之徵也。學者持此可以觀人而自反矣。

其惡無攻人之惡。蓋自攻其惡。日夜且自點檢。絲

毫不盡。則歉於心矣。豈有工夫點檢他人耶。歉謙

惡匿於心。于岐萬轍有絲毫不盡。人固未之知。而即知自歉於心。斯為真能點檢矣。○大要猶言

要前輩作事多周詳。後輩作事多闕略。大抵周過而精詳。以其用心慎密也。闕漏而粗略。以其用心輕忽也。而事之成敗善否因之矣。○恩讎分明。此四字非有道者之言也。無好人三字非有

德者之言也。後生成之。恩不可忘。譬則可忘。是恩

必有忠信。是世未嘗無好人也。必欲分明者。其心

福。謂無好人者。其心刻。福故道亡。刻則德喪矣。

○張思叔座右銘曰。凡語必忠信。凡行必篤敬。飲

食必慎節。字畫必楷正。行去聲。楷口駭切。思叔

陽縣也。為伊川先生高弟。楷。模式好也。容貌必端莊。衣冠必肅整。步

履必安詳。居處必正靜。處上聲。四者皆敬也。內

坐必安。節。此作事必謀始。出言必顧行。常德必固

四者之謂。持。然諾必重。應見善如已出。見惡如已病。行去聲

則無後悔。顧。行則非虛言。常德。庸德也。固。持而不

失。則有諸已矣。重。應。謂不輕許。蓋思踐其言也。如

已出好之甚。如已病。不使加身也。凡此十四者。我皆未深省。書此

當座隅。朝夕視為警。省。察也。座隅。坐旁也。按此

上呂榮公張思叔二章。以敬

身之威儀言。而攻其惡。三章。又多○胡文定公曰

以心術言。故其類次不可例拘也。

人須是一切世味淡薄方好。不要有富貴相。孟子

謂堂高數仞。食前方丈。侍妾數百人。我得志不為

學者。須先除去此等。常自激昂。便不到得墜墮。相

、

嘉言

廣敬身

聲。一切世味。凡衣食居室玩好。皆是淡薄。如食

取衣腹。衣取蔽形。居室取蔽風雨之類也。世味淡

薄。則欲去。而心清。乃可以為善。有富貴相。則驕奢

淫佚。陷其心於汚濁矣。故當先去之。激昂。奮發

於高明也。墜墮。沉溺於汚下也。常愛諸葛孔明當漢末躬耕南陽

不求聞達。後來雖應劉先主之聘，宰割山河三分天下。身都將相，手握重兵，亦何求不得？何欲不遂？乃與後主言：成都有桑八百株，薄田十五頃，子孫衣食自有餘饒。臣身在外，別無調度，不別治生，以長尺寸。若死之日，不使稟有餘粟，庫有餘財，以負陛下。及卒，果如其言。如此輩人，真可謂大丈夫矣。

將相調並去聲。長上聲。南陽地名。卽今河南南陽府。聞達名譽聞而顯達也。先主漢昭烈帝也。嘗三顧武侯於草廬，宰割宰制分割也。三分天下謂昭烈稱漢，曹操稱魏，孫權稱吳，分天下爲三國也。都猶居也。成都郡名，今屬四川省。百畝爲頃。饒多也。調度猶言區畫也。躬耕南陽。若將終身及爲將。

相。志惟興漢，皆由能敬其身。於世味一切淡泊，志富貴之相。故如此。侯嘗稱非淡泊無以明志，蓋其自得語也。

○范益謙座右戒曰：一不言朝廷利害，邊報差除；二不言州縣官員長短得失；三不言衆人所作過惡；四不言仕進官職趨時附勢；五不言財利多少；六不言淫媒戲嫖；七不言求覓人物；八不言索酒食。

朝音潮，差音釵，媒音眉，覓音密，索音色。益謙名冲，成都華陽人。哲宗朝翰林學士。祖禹子也。不在其位，不謀其政。故不言朝廷利害。邊報邊境之報也。遺使曰：差授官曰：除言邊報者。涉於好亂言差除者，鄰於美勢言長短得失過惡趨附益非忠厚之道矣。媒狎汚覓尋覓人物他人玩好之物也。財利女色玩好酒食之穢細而沾沾言之，則其所志可

知矣。故又曰。一。人附書信不可開拆沉滯。二。與人皆戒之。三。人附書信不可開拆沉滯。四。與人並坐不可窺人私書。五。凡入人家不可看人文字。拆音策。開拆則于人之私。沉滯則誤人之託。私書親故家人之書。文字書簡簿籍之類。私窺而竊看之。皆非君子正。大光明之意矣。六。凡借人物不可損壞不還。五。凡喫飲食不可揀擇去取。六。與人同處不可自擇便利。七。見人富貴不可歎羨詆毀。處上聲。詆音底。不還則失義。揀擇去取則貪。自擇便利則私。歎羨則涉於求。詆毀則鄰於伎。凡此數事有犯之者足以見用意之不肖於存心修身大有所害。因書以自警。按上。所稱七不可。亦皆人身之小疵。然不矜細行。終累李氏專以屬之飲食。誤矣。○胡子曰。今之儒者移學文藝于仕進之心。以收其放心而美其身。則何古人之不可及哉。父兄以文藝令其子弟。朋友以仕進相招。往而不返。則心始荒而不治。萬事之成。咸不逮古先矣。此指世人之學文藝以于仕進也。胡子名宏。字仁仲。文定公子。藝技也。文章為技藝之一。故稱文藝。古人皆可及者。以其學文于進之心。精專果銳。故也。文藝專以于仕進。仕進不能則并文藝不學之矣。此蓋聖人所謂患得患失之鄙夫者。不敬其身。莫甚焉。故引胡子之言以戒之。往而不返。謂心馳於學文于進。而不知返也。心者萬事之本。心既荒。則神亡。力耗。萬事俱不逮古先。無怪其然矣。

大德。失敬身之義矣。○又按文定孔明一條。指敬身衣服飲食言之。而益謙座右之戒。則所該甚廣。李氏專以屬之飲食。誤矣。○胡子曰。今之儒者移學文藝于仕進之心。以收其放心而美其身。則何古人之不可及哉。父兄以文藝令其子弟。朋友以仕進相招。往而不返。則心始荒而不治。萬事之成。咸不逮古先矣。此指世人之學文藝以于仕進也。胡子名宏。字仁仲。文定公子。藝技也。文章為技藝之一。故稱文藝。古人皆可及者。以其學文于進之心。精專果銳。故也。文藝專以于仕進。仕進不能則并文藝不學之矣。此蓋聖人所謂患得患失之鄙夫者。不敬其身。莫甚焉。故引胡子之言以戒之。往而不返。謂心馳於學文于進。而不知返也。心者萬事之本。心既荒。則神亡。力耗。萬事俱不逮古先。無怪其然矣。

○顏氏家訓曰夫所以讀書學問本欲開心明目

利於行耳夫音扶。開心則其識精明目則所見

此以下十一章特詳古人讀書之法蓋將使學者

窮理致用而為大人治平之本也大學格致不盡

於讀書而讀書居其大讀書所未知養親者欲其

重在於能行故首舉顏氏之訓觀古人之先意承顏怡聲下氣不憚劬勞以致甘

腴惕然慚懼起而行之也養去聲腴軟嫩二音。先意先迎其意承顏承

順其顏腴美肉也承顏下氣所以養其志力致未

知事君者欲其觀古人之守職無侵見危授命不

忘誠諫以利社稷惻然自念思欲效之也他人之

職也見危授命不必亡國凡一切事勢危迫皆當

授命若漢王尊當河決宋洪忠宣使金人是也誠

諫忠誠以諫蓋非沽名釣譽所素驕奢者欲其觀

能矣此欲讀書者行古人之忠古人之恭儉節用卑以自牧禮為教本敬者身基

瞿然自失斂容抑志也瞿音句。牧養也恭儉節

驕之反禮即孟子用之以禮之禮也禮則百度有

節故為教之本敬則百體從令故為身之基瞿然

自失貌斂容抑志其能自卑節用可素鄙吝者欲

知此欲人以讀書斂驕奢之氣也其觀古人之貴義輕財少私寡慾忌盈惡滿黜窮

郵置赧然悔耻積而能散也恪音各惡去聲調周

也私一本作思少思謂不精研於貨財也慾貪利

也或以為淫欲非是匱乏也以貴義故輕財以輕

也

財故少私寡慾而忌盈惡滿窮恤置之意。素暴

悍者欲其觀古人之小心黜已齒弊舌存含垢藏

疾尊賢容眾恭然沮喪若不勝衣也。悍音翰恭音

音升。暴悍者外猛暴而內強悍剛惡也。黜已自

退抑也。齒以剛弊舌以柔存蓋強死弱生之喻。含

垢猶言忍耻藏疾猶言隱惡恭然沮

喪貌此欲人以讀書化其剛惡也。素怯懦者欲

其觀古人之達生委命強毅正直立言必信求福

不同勃然奮厲不可恐懼也。怯謙入聲。怯懦者

惡也。達生委命謂達生死之常理而能委棄其命

也。命可委棄則能強毅而正直矣。此歷茲以往百行皆然

則近於邪曲故不同為貴此

欲人以讀書變其柔惡也。

縱不能淳去泰去甚學之所知施無不達世人讀

書但能言之不能行之武人俗吏所共嗤詆良由

是耳。去上聲嗤詆音咄。淳純通不雜也。泰過

也。謂化其氣質偏駁之太過者也。達通也。即

周子所謂行之利也。嗤笑也。能言不能行則與不

讀書無異故雖武人俗吏得嗤詆之亦可愧已。

又有讀數十卷書便自高大凌忽長者輕慢同列

人疾之如讐敵惡之如鴟梟如此以學求益今反

自損不如無學也。長上聲惡去聲鴟梟音咄鴟。鴟梟攫鳥子而食

為人所惡篇中所指亦明切矣。而後世犯其病者相踵宜三復於斯篇也。○伊川先生

曰大學孔氏之遺書而初學入德之門也。於今可

見古人為學次第者獨賴此篇之存。而其他則未

有如論孟者。故學者必由是而學焉。則庶乎其不

差矣。大學係曾子所述。故曰孔氏遺書。入德非此無由。故以門為喻。次第謂自格物致知以至

治國平天下也。此外不及五經。而推論孟者以五經博奧。論孟簡易耳。此欲讀書者先觀大學論孟以為準的也。

○凡看語孟且須熟讀玩味。將聖人之言

語切已不可只作一場話說。看得此二書切已終

身儘多矣。矣一本作也。切已謂切於己身。非徒紙上之言也。天下之理聖賢之心具載

於語孟故看得二書親切。則終身用之不盡。○讀論語者但將弟子問

處便作已問。將聖人答處便作今日耳聞自然有

得。若能於論孟中深求玩味。將來涵養成甚生氣

質。此承上文切已而言也。論孟言近指遠。能深求其理而玩味之。反之身而存省之。則涵養成矣。甚生氣質。新安陳氏曰。謂愚者明柔者強。生

出好氣質也。以上二章復詳讀語孟之法。○橫

渠先生曰。中庸文字輩直須句句理會。過使其言

互相發明。輩師稱弟子之詞。猶言爾輩也。互交互也。中庸之書散為萬事。合為一理。理會

其言至於彼此可互相發明。則心融神釋。而將一

以貫之矣。朱子曰。張子之言真讀書之要法。不但

可施於中庸也。○六經須循環理會。儘無窮。待自家長得

一格則又見得別。長上聲。古者以易詩書禮樂春秋為六經。後世樂書不傳。宋以周禮足之。循環謂周而復始。六經之義無窮。以學者觀之。如登高望遠。隨其身之高下。為見之廣狹。故其所學有進。則所見益深矣。此二章欲人讀大學論孟以後。漸廣及於中庸六經也。○呂舍人曰。大抵後生為學。先須理會。所以為學者何事。一行一住。一語一默。須要盡合道理。舍人。中書舍人呂本中也。行住語默。必求合理。謂之天則。此所以為學之事也。有不合則妄矣。蓋示學者當反之於身也。學業則須是嚴立課程。不可一日放慢。每日須讀。一般經書。一般子書。不須多。只要令精熟。須靜室危坐。讀取二三百遍。字字句句。須要分明。又每日

須連前三五授。通讀五七十遍。須令成誦。不可一字放過也。史書每日須讀取一卷或半卷以上。始見功。須是從人授讀。疑難處便質問。求古聖賢用心。竭力從之。令並平聲。難去聲。慢猶寬也。緩也。之書。經書子書。欲窮其義。故必讀之。精熟然後文義可通。史書欲窮其事。故必讀之。盈卷然後本末可見。授讀謂師友傳授讀之。以可從而質問也。從也。蓋得聖賢用心之所在。而竭力赴之也。此非欲誇多而鬪靡。亦止藉以力行住語默。盡合於理耳。夫指引者師之功也。行有不至。從容規戒者朋友之任也。決意而往。則須用已力。難仰他人矣。夫音扶。從音聰。仰去聲。仰資也。指導汲引。則在於師。切

礎勸勉則在於友。若夫勇往精進。自強不息。則還在於自己。而難倚恃師友矣。○按舍人當紹興初。周程張書未大行。而朱子之書未出。故其所誦習亦以前代子書為重。然莊列老氏之書皆曠渺無根。而荀楊董賈文中子之流。其言近正。亦未盡符於聖道也。學者以經史之餘功。偶一及之。以觀其得失。可矣。若欲成誦而精熟之。其必於周程張朱五子究心乎。或疑呂氏所稱子書。即庸孟之類。恐當時未經表章。註解未。○呂氏童蒙訓曰。今日記能曉然畫一如此也。

一事。明日記一事。久則自然貫穿。今日辨一理。明日辨一理。久則自然浹洽。

也。水潤周徧曰浹洽。蓋今日行一難事。明日行一難事。久則自然堅固。

則身與事相安矣。渙然冰釋。難事。久則自然堅固。則身與事相安矣。渙然冰釋。

怡然理順。久自得之。非偶然也。

理順一本作順理。渙然冰釋者。知

之至也。怡然理順者。行之熟也。言二者皆能以漸積之而不已。則造乎自然矣。○前輩嘗

說。後生才性過人者。不足畏。惟讀書尋思推究者。

為可畏耳。又云。讀書只怕尋思。蓋義理精深。惟尋

思用意。為可以得之。鹵莽厭煩者。決無有成之理。

鹵音魯。砂磧曰鹵。草萊曰莽。皆粗率之喻。尋思謂玩味之。推究謂精研之。皆以義理而言也。熊氏曰。聖賢義理。散在簡冊中。不可粗看。不可淺窺。若鹵莽厭煩。則何由知其用心。而窮其義理乎。以上二章。又總示讀書之法。欲學者循序記辨。以漸行之。又當細心推究。尋思。而毋鹵莽厭煩也。○

顏氏家訓曰。借入典籍。皆須愛護。先有缺壞。就為

補治。此亦士大夫百行之一也。濟陽江祿。讀書未竟。雖有急速。必待卷束整齊。然後得起。故無損敗。人不厭其求假焉。為行並去聲。濟陽縣名。今屬濟南府。祿字彥遐。竟終也。或有狼藉几案。分散部帙。多為童幼婢妾所點汚。風雨蟲鼠所毀傷。實為累德。吾每讀聖人書。未嘗不肅敬對之。其故紙有五經詞義及聖賢姓名。不敢他用也。藉音席。帙音姪。汚累並去聲。狼藉散亂也。狼藉草臥。去則穢亂。故稱散亂曰狼藉。部帙卷帙也。古人分書為部。故稱部帙。愛護典籍。整齊而勿令汚損。亦學者所宜務。故并及之。○明道先生曰。君子教人有序。先傳以小者。近者而後教以大者。遠者。非是先傳以近小。而後不教以遠大也。按上文示讀書之法。即聖人所謂餘力學其近小而遠大。可幾自此齊治。均平之業。俱漸及之。無難矣。○明道先生曰。道之不明。異端害之也。昔之害近而易知。今之害深而難辨。昔之惑人也。乘其迷暗。今之入人也。因其

高明。上言窮理讀書之事。詳矣。又恐學者惑於佛氏。則將陷於異端邪誕。而失君子敬身之義。故復舉程子之言正之。昔之害。謂楊墨。今之害。謂佛氏。葉氏曰。淺近。故迷暗者為所惑。深微。故高明者反陷其中。朱子曰。楊墨只是硬恁地做。為我兼愛。做得來也。淺不能惑人。佛氏最有精微。動人處。從他說。愈深。愈害人。又曰。他劈初頭便錯了。如天命之謂性。他把這箇便都做空虛說了。吾儒見得

都。是實。自謂之窮神知化。而不足以開物成務。言為無不周徧。實則外於倫理。窮深極微。而不可以入堯舜之道。天下之學。非淺陋固滯。則必入於此。窮神知化。佛氏嘗稱圓妙明心。無上正覺。超三界之外。是能推神化之所極也。開物。謂人所未知者。開發之。如造書契。審音律。推疇衍易之類。成務。謂人所欲為者。成全之。如教稼穡。制衣服。懋遷為市之類。言。猶稱也。名也。周徧者。佛氏之言。語大包法界。語小入微塵。所謂大光明藏。遍滿十方也。倫理。五常五品。及萬事萬物之理。皆是也。聖人之學。本乎神化性命之妙。而極裁成輔相之能。從入倫庶物之中。而徹無聲無臭之始。所謂精粗上下。一以貫之也。佛氏則但求其形而上者。失其形而下者。形而下者。既失。并形而上者。亦非矣。但其棄綱常。遺四大。夢幻泡影之說。便於猖狂妄恣之徒。而耽空

戀寂者。又以為是為真。最上乘。而無復加也。則天下之學。苟非淺陋固滯。其不入乎此者。鮮矣。愈從祖忠憲先生嘗言。佛氏之妙。吾儒俱有之。不出無極二字。佛氏之弊。吾儒能言之。不出無理二字。章內窮神知化。無不周徧者。無極之妙也。不自道之不能開物成務。外於倫理者。無理之失也。明也。邪誕妖妄之說。競起塗生民之耳目。溺天下於汚濁。雖高才明智。膠於見聞。醉生夢死。不自覺也。膠音交。邪誕妖妄。兼楊墨老佛諸家而言。塗。塞也。溺。沉也。佛氏妙明。稱汚濁者。以福田利益之教。誘人耽溺。不啻沉冥於聲色也。膠泥也。聖人言。朝聞道夕死可矣。為其能循理而生。順死安也。今迷溺於邪誕妖妄。虛無寂滅之說。而不循乎理。則醉生而夢死矣。明道先生嘗言。傳燈錄。七百八人。若果有一人悟道者。臨死。須尋一尺布裹頭而死。必不肯割髮披緇。以終此。可為醉生夢死之証。

嘉言 廣敬身

矣。是皆正路之蓐蕪。聖門之蔽塞。闢之而後可以入道。正路。喻聖道也。蓐蕪。草滿貌。喻異端之成也。闢。開也。開其蓐蕪蔽塞。而專志聖人之正道。斯為能敬其身矣。

右廣敬身 共三十六章

後學 北條讓 校讀

小學卷之五 終

